

# 匯款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\_\_\_\_\_，同意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消費合作社將給付款項，直接匯存入立同意書人之金融機構存款帳戶，匯款手續費由立同意書人負擔。

存摺封面影本浮貼處

金融機構名稱：\_\_\_\_\_ 銀行 \_\_\_\_\_ 分行

戶名：\_\_\_\_\_

(需為立同意書人所有)

帳號：\_\_\_\_\_

- 一、本同意書如有虛偽或糾紛情事，立同意書人願負法律責任，其後果自行負責處理。
- 二、本同意書一經簽認即適用本公司在貴社所有款項之給付，立同意書人之匯款帳戶若有變動，或欲改變領款方式，將主動通知貴社，若未事前通知致權益受損，其後果自行負責。

此致

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消費合作社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 (蓋章)  
(即公司、商號名稱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 
負責人：\_\_\_\_\_ 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公司住址：\_\_\_\_\_

電話：\_\_\_\_\_

公司發票章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※ps：一、請檢附存摺封面影本一份（並加蓋『本影本與正本相同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』）。

二、加蓋印章請與「請款文件」相同。